

内蒙古自治区全面推行“蒙速办·帮您办” 工作实施方案

2021年2月

内蒙古自治区全面推行 “蒙速办·帮您办”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有效破解项目审批瓶颈，实现审批部门与申请人之间的无缝对接，推动项目审批提速增效，促进项目早立项、早开工、早投产。结合自治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企业群众需求为出发点，全面推行投资项目代办帮办，打造“蒙速办·帮您办”政务服务品牌，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需求导向。根据申请人需求，分环节、分阶段提供部分或全程代办帮办服务，着力解决投资项目审批耗时长、申请人“跑多头”“跑多次”等问题。

2. 坚持无偿服务。除法律、法规明确由企业和群众承担的

费用外，各级政务服务部门和涉及投资项目审批事项的部门免费提供代办帮办服务。申请人自愿委托、自主选择代办帮办服务。

3. 坚持联动高效。建立分工协作、上下联动、沟通顺畅、运转高效工作机制，合力推进实施。认真落实首问负责、告知承诺、并联办理、限时办结等制度，高效服务申请人。

4. 坚持依法合规。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统筹协调、压实责任、督导落实代办帮办工作。根据职能职责，各级政务服务部门和涉及投资项目审批事项的部门依法依规开展代办帮办。

（三）工作目标

2021年5月底前，完成设立“帮您办”窗口和网上专栏，组建专业代办帮办队伍，细化代办帮办服务范围、职责及流程，公布代办帮办事项清单。2021年7月底前，全区基本形成“纵向三级联动、横向部门协作”的投资项目代办帮办工作格局，实现由“企业跑”变“政府跑”。

二、主要任务

（一）确定服务范围。在自治区、盟市、旗县（市、区）以及依法设立的各类开发区（包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保税区、工业园区、物流园区等）推行投资项目代办帮办服务，打造“蒙速办·帮您办”政务服务品牌。代办帮办项目包括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重点投资建设项目、招商引资的重大项目和科技创新类、国家鼓励类等投资建设项目。

（二）梳理公布事项。自治区政务服务局制定公布《“帮您

办”代办帮办服务事项参考目录》。按照“成熟一批、公布一批”原则，各级政务服务部门和涉及投资项目审批事项的部门制定公布本地区、本部门“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事项清单，实行动态调整，并通过内蒙古政务服务网、“蒙速办”移动端等方式及时向社会公布。

（三）组建专业队伍。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组建“帮您办”工作专业队伍。代办员主要负责为申请人提供业务咨询，积极与各相关部门沟通联系，跟踪项目审批进度，及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各级涉及投资项目审批事项的部门至少明确1名代办员，参与项目审批洽谈、配合政务服务部门协调解决相关问题，共同做好代办帮办工作。

（四）拓展服务方式。代办帮办服务实行“分级办理、上下联动、线上线下同步”的方式。线下在三级政务服务大厅设立“帮您办”窗口，线上依托内蒙古政务服务网、“蒙速办”移动端、12345政务服务热线开设“帮您办”专栏，为申请人提供咨询、指导、协调和领办等免费服务。

（五）规范业务流程。自治区政务服务局制定“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流程图（示范文本），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根据示范文本，细化制定公布流程图。申请人自愿向政务服务部门提出申请，明确代办帮办事项需求，提交项目基本信息。政务服务部门安排专人与申请人沟通接洽，核实相关情况，签订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制定代办帮办方案，编制项目申报计划，指导申请

人按序申报，统筹压减办理时间，协调部门并联办理，及时反馈办理结果，归档返还材料，回访评估评价。符合终止代办帮办条件的，签订《终止单》终止代办帮办。

（六）统筹协调办理。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要建立政府领导的“会商联审”工作机制，政务服务部门牵头，发改、自然资源、住建、生态环境、林草、水利、人防、消防等相关部门做好配合工作。围绕投资建设项目立项、用地、规划、施工、竣工等不同阶段的审批事项，对申请人进行一次性告知，推动部门开展并联审批。推行容缺受理和告知承诺制，指导申请人同步准备申报材料，协助办理“多评合一”“多图联审”“联合验收”等快捷服务，提高投资项目的整体审批效率。

（七）强化监督考评。建立代办帮办服务评价制度，主动接受申请人监督评价。利用全区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或委托第三方，开展投资项目代办帮办服务工作评估评价，将评估评价结果作为改进和考核帮办代办服务工作的重要依据。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推行“蒙速办·帮您办”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细化分解任务，逐级压实责任。各级人民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部署工作、亲自把关方案、亲自协调关键环节、亲自督查落实情况。各级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适时参与代办帮办项目推进，及时协调各部门联动审批，督促审批事项按时限办结。

各级财政部门要将开展“蒙速办·帮您办”所需资金纳入本级年度财政预算，给予充足经费保障。盟市、旗县（市、区）要于2021年3月31日前制定具体工作实施办法。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地区各部门紧盯任务时间节点，逐级落实工作责任。建立上下联动的沟通反馈机制，密切配合、上下联动、整体推进。各级政务服务部门要敢于担当、勇于负责，积极发挥牵头作用，涉及投资项目审批事项的部门要主动作为、认真履职，配合政务服务部门加快推进“蒙速办·帮您办”工作。各盟市每月25日前将进展情况报自治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

（三）加强督查考核。将“蒙速办·帮您办”工作纳入年度盟市、自治区直属机关深化“放管服”改革和政务服务绩效考核。各地区要制定专项工作台账，定期调度、通报进展情况，推动工作落实。建立惩戒问责机制，对工作推进不力、损害企业群众合法权益的，将依纪依法严肃问责。自治区人民政府将对各地工作情况进行督查问效。

（四）总结推广经验。各地区、各部门要因地制宜、积极探索、总结典型案例，并将经验做法及时报送自治区政务服务局。自治区对各地区、各部门的成功经验做法进行通报和复制推广。加强业务培训，制定培训计划，提高代办帮办人员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

（五）加大宣传力度。各地区、各部门要不断加大推行“蒙

速办·帮您办”工作相关政策宣传力度，充分运用政务服务大厅、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电视报刊、网络新媒体等媒介，创新动画、漫画手册等企业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方式，提升社会知晓度，提高企业和群众参与度，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 附件：1.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事项参考目录
2.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流程图（示范文本）
3.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申请表
4.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授权委托书
5.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承诺书
6.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办结单
7.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评价表
8.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终止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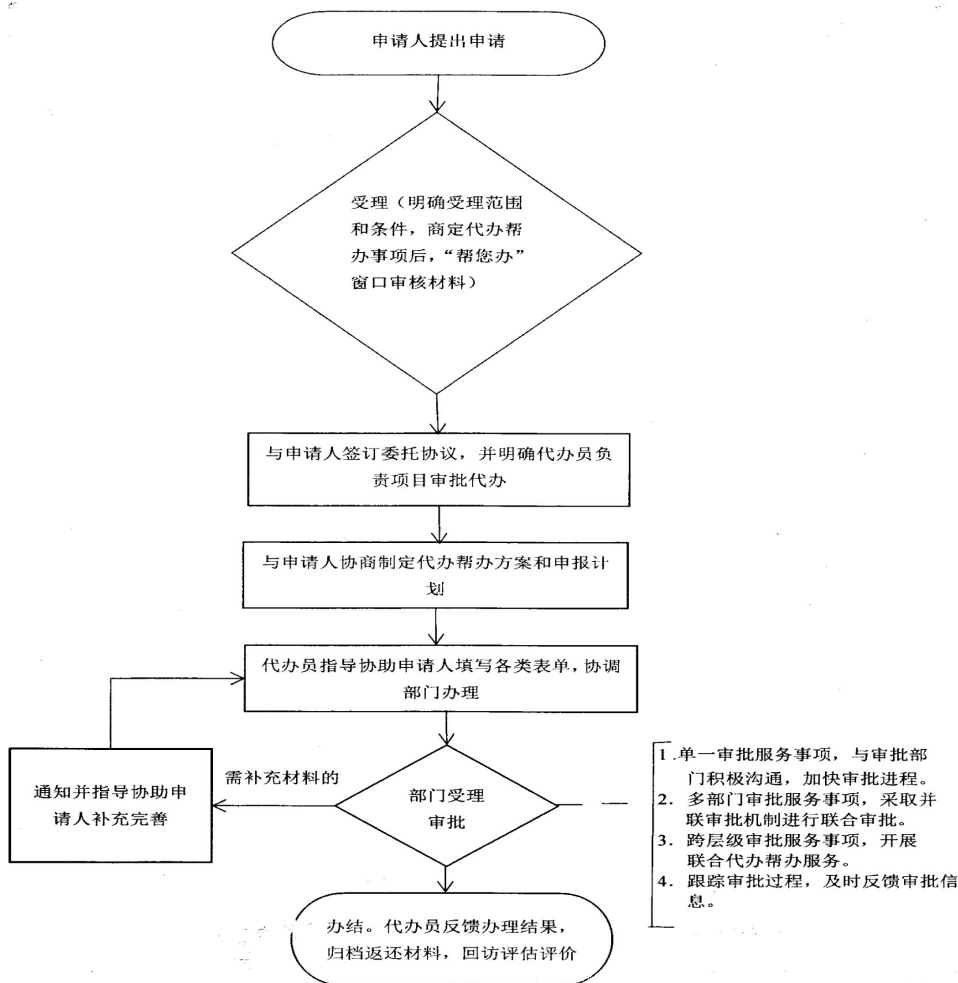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事项参考目录

序号	承办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1	发改部门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2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3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行政许可
4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其他行政权力
5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其他行政权力
6		政府投资项目审批	其他行政权力
7	自然资源部门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行政许可
8		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审批	行政许可
9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10	住建部门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11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行政许可
12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13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行政许可
14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行政许可
15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16	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17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行政许可
18		水利工程项目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序号	承办部门	事 项 名 称	事项类型
19	工信部门	权限内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20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及工业技术改造类项目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21	交通部门	对涉路施工活动的许可	行政许可
22	统战部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	行政许可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流程图

(示范文本)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申请表

申请单位情况	项目名称 (盖章)		项目单位 地址		项目单位 负责人	
	邮 编		联系电话		经 办 人	
项目 基 本 情 况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项目编码		
	投资总额		资金来源		土地性质	
	是否重点 项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主要 用途及规模			
	目前审批 进展情况					

委托代办帮办信息

具体申请代办帮办事项

-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 权限内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
-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及工业技术改造类项目备案
- 对涉路施工活动的许可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 政府投资项目审批
- 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审批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
-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

申请人：（签字）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系（ ）的法人代表，现授权委托（ ）的（ ）为我单位项目代办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全权代办涉及我（ ）的相关事项（具体事项以下列项目内容为准）：

代办帮办内容（请在方框内打钩，以选择代办帮办服务，代办项目合计 项）：

1.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2.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3.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4.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5.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6. 政府投资项目审批
7.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8. 划拨国有土地使用权审批
9.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10.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11.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12.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13.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14.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15.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16.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7.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18. 水利工程项目验收
19. 权限内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
20.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及工业技术改造类项目备案
21. 对涉路施工活动的许可
22.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

项目代办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相关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办人： 性别： 身份号码：
单 位： 职务：

代办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承诺书

本单位向×××政务服务局申请提供代办帮办服务，并承诺履行以下义务：

一、配合填写《“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申请表》，编制项目申报计划，组织项目申报材料，在代办帮办服务窗口指导下进行有序申报；

二、联系、督促委托单位按要求及时对审查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修改或补充材料；

三、因代办帮办工作需要，协助配合政务服务部门组织协调会；

四、及时办理各种缴费手续及其他申请人应履行的职责；

五、对项目涉及相关申报材料的真实合法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在委托代办帮办事项完成、审批结果送达后，配合填写《“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办结单》、《“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评价表》；

七、因项目或事项本身不具备办理条件，或者申报材料有弄虚作假及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的，在×××政务服务局提出终止帮办代办服务时，配合填写《“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终止单》，终

止代办帮办服务。

项目经办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办结单

兹有代办帮办项目（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已于×年×月×日完成代办帮办服务工作，有关资料已向申请单位移交完毕，经双方认可，现作办结处理。

项目经办人签字：

代办帮办员签字：

（申请人盖章）

（×××政务服务部门）

年 月 日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评价表

兹有代办帮办项目（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已于×年×月×日完成项目代办帮办服务工作，

请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综合评价：非常满意 满意 不满意

为进一步提升我们的代办帮办服务工作，更好为投资企业提供优质的服务，请您留下宝贵意见及建议：

评价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帮您办”代办帮办服务终止单

兹有代办帮办项目（项目名称）
，（项目编
码）
，现因
，经双方认可，于×年×月×
日终止代办帮办委托，有关资料已向申请单位移交完毕。

项目经办人签字：

代办帮办员签字：

（申请人盖章）

（×××政务服务部门）

年 月 日